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會議基本情況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通知於2024年6月6日以當面通知、電話、電子郵件等方式，於2024年6月11日召開公司董事會。會議應出席董事9名，實際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長張曉博先生主持，公司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相關人員列席了本次會議。本次會議的召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關法律法規等規定，會議的召開合法有效。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回購公司股份的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內容提示：

- 1.回購股份種類：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本公司”發行的A股社会公众股。
- 2.回購用途：用於推舉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需，回購的股份將繼續用於出售，出售將按照相關規則要求進行。
- 3.擬回購金額：不低於人民幣5,000萬元（含），不超過人民幣5,000萬元（含）。
- 4.回購股份數量：不超過人民幣76%股（含），價格尚未確定。公司董事會审议通过本回購方案後預計30个交易日內完成回購股份約10%。

截至2024年6月11日，公司回購資金總額的下限及上限分別為3.76億元/股計，預計回購股份數量為13,297,872股至15,967,446股，約占目前總股本的99.5%至1.14%，具體以回購期滿時實際回購的股份數量為準。

6.回購期限：自董事會決議通過回購股份方案後3個月內。

7.回購資金來源：公司自有資金。

8.相關股東是否存疑：截至本方案披露日，公司未收到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動人、未來計劃內人員、前股東人員未來擬回購股份減持計劃，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定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相關風險提示：

1.本次回購方案可能面臨回購期內公司股票價格持續超過回購價格上限或所需資金未能籌集到位等原因，導致本次回購方案無法實施或只能部分實施的風險。

2.若公司生產經營、財務狀況、外部環境等發生重大變化，或其他導致公司董事會決定終止本次回購的原因，則可能導致本次回購方案無法實施，或者規模則與原計劃存在較大差異的風險。

3.公司本次回購股份將用於出售，出售將按照相關規則要求進行，若因市場情況變化，公司未能實施上述用途，則存在變更用途的風險。如在未規定期限內完成出售，未出售部分將依法銷燬，則存在股東要求公司提前清償債務或要求公司提供相應擔保的風險。

公司將在回購期內根據市場情況擇機實施回購，並根據回購股份事項的進展情況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本次回購方案對公司的經營、財務未來發展產生重大影響，不會影響公司的上市地位，敬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以下簡稱“《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以下簡稱“《證券法》”）、《上市公司公開回購股份》（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9號——回購股份）等相關規定，公司於2024年6月11日召開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审议通过了《關於回購公司股份的方案》，具體情況如下：

一、回購股份的目的

基於公司長期發展的信心及對公司長期價值的合理預期，為有效推動A股股東利益，增強投資者信心，綜合考慮公司目前經營管理、財務狀況及未來發展前景，公司擬使用自有資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購公司部分A股股票，用於推舉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需。

二、回購股份符合相關條件

公司本次回購股份符合《上市公司公開回購規則》第八條《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9號——回購股份》第十四條規定的相關條件：

- （1）公司股票上市時間已滿一年；
- （2）公司最近一年末重大違法行為；
- （3）本次回購股份后，公司具備優秀履行能力和持續經營能力；
- （4）本次回購股份后，公司的股份分布符合上市要求；
- （5）中國證監會和深圳證券交易所規定的其他條件。

2024年6月6日，公司股票收盤價格為2.69元/股，公司股票收盤價格低於最近一期每股淨資產2.69元（2024年一季度末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每股淨資產）（已扣除回購費用後的淨資產），符合《上市公司公開回購規則》第二條第二款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9號——回購股份》第二條第二款規定的條件。

三、回購股份的方式、價格和範圍

回購股份的方式：公司通過深圳證券交易所系統以集中竞价交易等方式進行股份回購。

回購股份的價格範圍：本次回購股份的價格不超過人民幣76%股（含），不超過公司董事會审议通过回購股份後預計二十個交易日内公司股票交易均價的150%。具體回購價格由回購股份數量及回購期內市場交易價格、二级市场市場行情等因素共同決定。

若公司在回購期內發生資本公积轉增股本、派發股票或現金紅利、股票拆細、股改、股改或發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改或紅利之日起，相應調整回購價格上限及回購股份數量。

四、回購股份種類：公司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

五、回購股份用途：用於推舉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需，回購的股份將用於出售，出售將按照相關規則要求進行。

六、回購股份資金總額：不低於人民幣5,000萬元（含），不超過人民幣5,000萬元（含），具體回購股份數量以回購期滿時實際回購股份數量為準。

7.回購股份數量：不超過人民幣76%股（含），價格尚未確定。預計回購股份數量為13,297,872股至15,967,446股，約占目前總股本的99.5%至1.14%，具體以回購期滿時實際回購的股份數量為準。

8.用於回購的資金來源

本次回購股份資金全部由公司自有資金。

六、回購股份的期限

公司擬回購的期限為自公司董事會通過本次回購方案之日起3個月內。如果在回購期內，公司董事會決定提前終止本次回購方案，則回購期限自董事會決議通過終止本次回購方案之日起提前屆滿。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間回購股份：

（1）自可能對本公司證券及其衍生品價格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發生之日或者者在決策過程中，至信息披露之日內；

（2）中國證監會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規定的其他情形。

七、預計回購后公司股權的變動情況

按回購金額上限6,000萬元、回購價格上限3.76元/股計算，股份回購數量約為15,967,446股，占目前總股本的1.14%，則以此計算的公司股本結構變動情況如下：

類別	回購前	回購後
回購條件性流通股	2,062,142	0
無限售條件流通股	1,399,482,194	99,905
總股本	1,401,544,606	100,000

注：上述股份變動均未考慮其他因素影響，具體回購股份數量以回購期滿時實際回購的股份數量為準。

按回購金額下限5,000萬元、回購價格上限3.76元/股計算，股份回購數量約為13,297,872股，占目前總股本的0.95%，則以此計算的公司股本結構變動情況如下：

類別	回購前	回購後
回購條件性流通股	2,062,142	0
無限售條件流通股	1,399,482,194	99,905
總股本	1,401,544,606	100,000

注：上述股份變動均未考慮其他因素影響，具體回購股份數量以回購期滿時實際回購的股份數量為準。

八、管理層對於本次回購股份對公司經營、財務、研發、債務履行能力、未來發展影響和維持上市地位等情況的分析及承諾

截至2024年6月31日（未經审计），公司總資產951,506.00萬元，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389,756.48萬元，2024年1-6月營業收入112,608.77萬元。按本次回購資金按照上限人民幣5,000萬元，以2024年3月31日數據推算，回購資金約占公司總資產、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的比重大別為0.7046%、1.6271%。

根據公司經營、財務狀況、債務履行能力及未來發展情況，公司認為本次回購不會對公司經營、財務、研發、債務履行能力、未來發展產生重大影響，不會導致公司控制權發生變化，也不會改變公司的上市地位，股份分布情況均將符合上市要求。

公司董事會承諾：本次回購股份不會損害上市公司公司的債務履行能力和持續經營能力。

九、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在董事會审议通过回購股份決議前六個月內買賣本公司股份的情況，是否存在單獨或者與他人聯合進行內幕交易及操縱市場行為的說明及未來減持計劃

自本次董事會作出回購股份決議前六個月內，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動人不存在買賣本公司股份的情況，也不存在單獨或者與他人聯合進行內幕交易及操縱市場行為。

截至本方案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東及其他一致行動人員、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回購期內的減持計劃，若未來擬提交股份減持計劃，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定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十、本次回購方案的擬定人的相關情況

本次回購方案的擬定人為公司董事長張曉博先生，擬提議日期為2024年6月6日。張曉博先生基於對公司發展的信心和對公司內在價值的認同，切實保障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向公司董事會提議公司通過二級市場集中竞价等方式回購公司股份。張曉博先生是在提議前六個月內，不存在買賣公司股份的情形，也不存在單獨或者與他人聯合進行內幕交易及操縱市場行為。張曉博先生不參與回購股份減持計劃。

十一、回購后依法依託者轉讓的相關安排，以及防範侵害債權人利益和相關安排

本次回購后的股份將按照回購期內果實股份變更為公司二十個交易日内完成回購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並在披露回購期內果實股份變更為公司后三個月內完成出售。公司如不能在規定期限內完成出售，未出售部分將履行相關程序予以銷燬。公司屆時將根據市場情況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本次回購股份不會影響公司的債務履行能力和持續經營情況。若公司發生回購股份注銷的情形，將依照《公司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充分保障債權人的合法權益。

十二、本次回購股份的審批情況

1、《公司章程》中關於股份回購的規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公司在下列情況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本章程的規定，收購公司股份：

（一）減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併；

（三）將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改或對股東大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予以執行，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的；

（五）將股份用於轉換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公司債券的；

（六）公司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必需。”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公司依照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二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經股東大會決議；公司依照第二十四條第三項、第五項、第六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會會議決議。”

根據上述規定，本次回購股份用於“推舉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必需”，符合《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第六項規定，應當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會會議大審議。

2.本次回購股份履行的審批程序

2024年6月11日，公司召開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审议通过《關於回購公司股份的方案》，且出席本次董事會的董事人超過三分之二。董事會召開地點在收到本次回購方案提議人回購股份決議函24小時內。

十三、辦理本次回購股份事宜的具體程序

為確保本次股份回購的順利實施，公司董事會同意授權公司經理，在法律法規規定範圍內，按照最大限度維護公司及股東利益的原則，全權辦理本次回購股份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 1.擬具公司辦理回購股份有關規定（即適用法律法規及監管部門有關規定）調整具體實施方案，辦理與股份回購有關的其他事宜。
- 2.如證券監管部門有新的要求以及市場情況發生變化，除涉及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須由董事會決議的事項外，授權經理對本次回購股份的具体方案進行相應調整。
- 3.辦理與相關服務機構、包括但不限於律師、簽署、執行、備案、完成與本次回購股份有關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約。
- 4.設立回購專用證券賬戶及其他相關賬戶事宜。
- 5.在回購期內擇機回購股份，包括回購時間、價格和數量等。
- 6.決與清償相關中介機構。

十四、有關決定回購股份有關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權自公司董事會审议通过本次回購股份之日起至上述授權事項辦理完畢之日止。

十四、回購股份的方式和風險提示

1.本次回購方案可能面臨回購期內公司股票價格持續超過回購價格上限或所需資金未能籌集到位等原因，可能導致本次回購方案無法實施或只能部分實施的風險；

2.若公司生產經營、財務狀況、外部等環境發生重大變化，或其他導致公司董事會決定終止本次回購的原因，則可能導致本次回購方案無法實施，或者規模則與原計劃存在較大差異的風險；

3.公司本次回購股份將用於出售，出售將按照相關規則要求進行，若因市場情況變化，公司未能實施上述用途，則存在變更用途的風險。如在未規定期限內完成出售，未出售部分將依法銷燬，則存在股東要求公司提前清償債務或要求公司提供相應擔保的風險。

公司將在回購期內根據市場情況擇機實施回購，並根據回購股份事項的進展情況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本次回購方案對公司的經營、財務未來發展產生重大影響，不會影響公司的上市地位，敬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十五、備查文件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決議

2.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4年6月11日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4年6月11日

金浦鈦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公司為下屬子公司提供擔保的進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內容真實、準確、完整，沒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擔保情況概述

金浦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浦鈦業”或“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及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全體通過《關於為下屬子公司提供擔保的進展公告》及《關於為下屬子公司提供擔保的進展公告》，同意金浦鈦業下屬公司（包括公司下屬全資、控股子公司、合資公司）向包括但不限於銀行、融資租賃公司等金融機構申請擔保授信，申請總擔保金額不超過人民幣21億元，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擔保項下發生的擔保費均由申請人自行負擔，擔保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80億元。擔保方式包括但不限於信用擔保、資產抵押、質押以及反擔保等。

具體內容詳見公司分別於2024年4月2日、2024年4月18日在《證券時報》《中國證券報》及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刊登的《關於為下屬子公司提供擔保的進展公告》及《關於為下屬子公司提供擔保的進展公告》（公告編號：2024-028）（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公告）（公告編號：2024-034）。

二、相關背景情況

因經營需要，公司子公司徐州徐白化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徐白化”）向江蘇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以下簡稱“江蘇銀行”）申請擔保1,400萬元。公司向上述銀行提供最高擔保額為94,000萬元的擔保增信服務，并于近日與該銀行完成了《借款擔保合同》簽署。

經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批，公司及子公司最新一期對徐白化公司的擔保總額為30,000萬元，本次擔保在上述總額範圍內。

1.公司名稱：徐州徐白化有限公司

2.成立時間：2010年11月1日

3.註冊地址：422047

4.法定代表人：廖慶

5.註冊地址：江蘇省徐州市工業園區天沐路66號

6.主要產品：碳酸鈦白粉及其綜合利用化學工業產品、黃石粉、硫酸、硫酸亞鐵產品、銷售；熱食食品製售。（依法須經批準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后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7.與上市公司關聯關係：公司與徐白化100%的股權，公司為其全资子公司開展經營活動。

三、擔保項下的擔保情況

（一）擔保方式：連帶責任保證。

（二）保證最高限額：1,470萬元。

（三）保證期限：自擔保合同簽署之日起三年。

（四）擔保範圍：本金、利息、逾期、罰金、實現債權的費用、因債務人違約而給債權人造成的損失和其他所有支付費用。

（五）其他擔保項下的擔保情況：多筆多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1,530萬元。

（六）擔保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一）本次擔保為公司2024年計劃對其對外擔保總額度增加的具体實施事項，風險可控，有利於降低該公司綜合融資成本。

（二）該擔保為公司對外擔保，公司持有其49%股權，多筆多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61%股權，股雙方按持股比例提供擔保。

五、重要提示

公司在擔保期內，債權人有权就主債權的全部或部分、多項單筆，一併或分別要求保證人承擔保证责任

五、董事會意見

公司董事會對本次擔保事項的相關意見詳見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在《證券時報》《中國證券報》及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刊登的《關於2024年下屬公司向融資機構申請擔保增信暨公司及子公司為其提供融資擔保的公告》（公告編號：2024-028）。

六、對外擔保數量及逾期擔保的數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屬子公司累計擔保總額為人民幣1465萬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3年12月31日）經审计淨資產的89.05%，公司及下屬子公司實際對外擔保金額為人民幣54,718.70萬元（含上述担保），占目前最近一期（2023年12月31日）經审计淨資產的93.60%。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任何其他擔保事項，也無任何逾期擔保。

七、備查文件

《借款擔保合同》

特此公告。

金浦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一日

三、擔保項下的擔保情況

（一）擔保方式：連帶責任保證。

（二）保證最高限額：1,470萬元。

（三）保證期限：自擔保合同簽署之日起三年。

（四）擔保範圍：本金、利息、逾期、罰金、實現債權的費用、因債務人違約而給債權人造成的損失和其他所有支付費用。

（五）其他擔保項下的擔保情況：多筆多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1,530萬元。

（六）擔保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一）本次擔保為公司2024年計劃對其對外擔保總額度增加的具体實施事項，風險可控，有利於降低該公司綜合融資成本。

（二）該擔保為公司對外擔保，公司持有其49%股權，多筆多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61%股權，股雙方按持股比例提供擔保。

五、重要提示

公司在擔保期內，債權人有权就主債權的全部或部分、多項單筆，一併或分別要求保證人承擔保证责任

五、董事會意見

公司董事會對本次擔保事項的相關意見詳見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在《證券時報》《中國證券報》及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刊登的《關於2024年下屬公司向融資機構申請擔保增信暨公司及子公司為其提供融資擔保的公告》（公告編號：2024-028）。

六、對外擔保數量及逾期擔保的數量

截至2024年6月31日，公司及下屬子公司對外擔保總額為249,379.66萬元，其中公司對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擔保總額為106,679.98萬元，上述數額分別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經审计淨資產13.31%和10.49%，無逾期擔保。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24年6月12日

雲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辭職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體董事、監事保證信息披露內容真實、準確、完整，沒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內容提示：

（一）辭職人員姓名：雲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雲磷股份”）為上屬公司參股公司。

（二）辭職人員姓名及已提交其提供的擔保金額：2024年5月合計以上述被擔保人提供的擔保金額為1,470.00萬元，截至2024年6月31日，公司為上述被擔保人累計擔保總額為27,371.65萬元，在股東大會审议通过上述擔保總額範圍之內。

（三）辭職人員職務：各股東按持股比例提供擔保，無反担保。

（四）對外擔保的數量及數量：無。

（五）公司被擔保項下的被擔保人歸屬電子資產負債率超過70%，敬請投資者充分關注擔保風險。

一、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二、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三、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四、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五、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六、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七、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八、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九、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十、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十一、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十二、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十三、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十四、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十五、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十六、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十七、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十八、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十九、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二十、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二十一、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二十二、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二十三、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二十四、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二十五、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二十六、被擔保人第一至一期財務數據

被擔保人姓名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擔保期限
陳國輝	1,47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2日